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文件

宿高师教发〔2019〕7号

关于启动2019年度校级教学改革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系：

为推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实施教师“四必做”专业成长计划，提高教师教学科研能力，培育教师教育优秀教学成果，全面落实年度教学工作任务，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启动2019年度校级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通过深入开展各类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和实践，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创新教学模式、方法、手段，实现各专业培养目标，以及我校人才培养总目标。项目力求创新和突破，研究成果具有针对性、实践性、可操作性和推广应用性。

二、立项原则

（一）鼓励创新。紧密结合我校的教学实际，鼓励在已有的教学改革研究基础上，从理论探讨、研究方法、实践应用、成果推广等不同层面积极探索创新，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我校办学特色，力求反映前瞻性理论和先导性实践应用趋向。

（二）注重实践。坚持理论研究 with 改革实践相结合，着力研究并解决新时期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与人才培养中的实际问题，研究成果要有较强的推广应用价值，具有较强的实践意义和可操作性。

（三）加强整合。2019年度的教学改革项目要充分体现继承性，积极消化、吸收、应用和整合，集成和深化已有教学改革成果。提倡

各系集中优势力量，整合资源，或跨学科整合，或跨专业整合，选择对提高教学质量可能会产生重要作用的项目进行攻关研究。

三、立项内容

可围绕以下内容开展研究：

（一）课堂教学改革类

1. “课程思政”教学实践研究
2. 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研究
3. “对分课堂”教学模式应用研究
4. “双师课堂”教学模式应用研究
5. 混合式教学模式应用研究
6. 基于专业核心素养培养的课堂教学改革研究
7. 课堂教学质量提升策略研究
8. 五年制学生职业技能训练机制研究
9. 考试制度及考试方法改革研究

（二）教学管理类

1. 教学运行模式与管理机制创新研究
2. 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机制创新研究
3. 系部教学质量评价与考核体系研究
4. 提高教学管理队伍整体素质研究
5. 课外活动现状及影响因素研究

（三）学校教育发展战略类

1. 高师办学思想/办学体制/办学模式研究
2. 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影响因素研究
3. 学校特色、重点专业建设研究
4. 学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研究

（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类

1. 专业认证理念理念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研究

2. 生态大公园建设背景下旅游管理专业人才培养研究
3. “政、企、校一体、教学做合一”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4. 基于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培养的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五）课程建设类

1. 教师教育课程体系整体优化与教学内容改革研究
2. 网络课程建设研究
3. 精品课程建设研究
4. 网络课程资源开发与应用研究

（六）实践教学改革类

1. 实践教学体系改革研究
2. 实践教学保障机制研究
3. 协同培养机制下学生实践教学管理研究

（七）师资队伍建设类

1. 教学团队/教研室/课程组建设研究
2. 五年制高师“双师”教师标准研究
3. 五年制高师教师多元评价体系构建与应用研究
4. 教师队伍素质与教学能力提升途径研究

未列入上述选题范围，但符合现代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势、具有鲜明特色、较高研究价值，能在一定范围内进行改革实践的也可作为研究项目立项。上面的内容只是选题的方向性参考，申报人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确定适合的题目。选题要力求具有时效性、原创性或开拓性。

四、申报要求及条件

（一）项目申报面向全校教师（包括教学辅助人员、教育教学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一般应有较高的学术造诣，较丰富的教学改革与实践经验，有较强的责任感和组织能力。项目组成员要求相对稳定，原则上不超过5人（含负责人），完成时限为2020年12月。

(二)原则上每人限申报一个项目，但可作为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组。研究项目指标分配，学前教育一系、学前教育二系分别不少于5个，学前教育三系、艺术系不少于3个，旅游管理系、体育系不少于2个。

(三)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是推进教育创新、培育教学成果的重要举措，请各系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要求，精心组织教师和管理人员组建研究团队进行申报。

(四)各申报项目之间主要内容不得重复、交叉，项目上报之前由教务处负责初审把关。截至2019年3月31日前，有教改项目未结题的主持人不得作为负责人申报。

五、时间安排及材料要求

申请人所在系将相关申请书(电子版与纸质版的内容要一致，纸质版一式三份，要有部门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于2019年4月30日前统一报送教务处浦玥老师处，逾期不予受理。学校将于5月份组织评审，6月份公布立项结果。

附件：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教学改革项目立项申请评审书(略)

